

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简章

一、指导思想

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坚持“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名单。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项计划、对口支援等采取相同办法同时进行。

二、申请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推荐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工作办法》申请。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1. 申请条件

（1）符合《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有浓厚兴趣，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学术功底，有志于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和研究及其相关工作。

（3）申请人最迟须在 2021 年秋季学期前取得硕士学位（本校申请提前攻博的硕士可不受此限制）。

（4）学习成绩优秀，申请人本科和硕士所学专业一般应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或相关、相近专业。被录取后保证能够全脱产学习。

（5）英语水平良好，近 5 年达到国家英语六级 550 分及以上、托福 90 分及以上、雅思 6.5 分及以上者免试基础外语，只参加专业外语测试。未满足以上条件者或其他语种申请人需参加外语笔试。

2. 申请时间

清华大学研招网系统预计开放时间为8月下旬-9月初,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申请人应实时关注并登录 yz. tsinghua. edu. 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并于清华大学研招网报名截止日期当日 17:00 前将书面申请材料通过特快专递寄达或送达: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115 室 招生办公室,电话:010-62772700,邮编:100084。封面请注明博士申请材料。

3. 提交申请材料清单

- (1) 报名登记表(报名后打印);
- (2) 两封具有副教授职称(或相当职称)及以上专家推荐信;
- (3)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阶段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 (4)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选题报告全文(应届生);
- (5)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各类获奖证书、英语六级证书或其它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发表论文、以及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
- (6) 个人自述(含研究兴趣陈述,1000字以内)。

注:①申请材料请按上述清单顺序编号提供,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将不予受理;②所交材料不退;③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将取消博士申请及录取资格,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单位。

三、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遴选参加综合考核人员并公示。

学院将根据申请人所报考专业方向、学术背景组成 5-7 人材料审核专家组,对学生材料逐一审核,百分制打分,最终成绩按照由高到低排序,以 1:2 左右的比例择优遴选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并公示。

综合考核形式:笔试与面试相结合

1. 笔试

专业考核:重点考查申请人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基础知识、分析和研究问题的能力(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等相关内容)。

外语考核:重点考察申请人外语听、说、读、写水平。

2. 面试

每位考生约 3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的教育与科研经历、外语口语水平、研究能力、学术志趣、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从事创新性科学研究的能力等。

四、录取

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综合考察，根据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公示后录取。

五、综合考核时间

2020 年 9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六、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http://www.smarx.tsinghua.edu.cn>】

如对学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联系方式如下：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善斋 115 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72700

电子邮箱：yjwt@mailoa.tsinghua.edu.cn

其它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 年 6 月 25 日